

中國醫學大成三編

R₂-51
776

裘沛然 主编

中國醫學大成二編

八

岳麓书社

00173501

《中國醫學大成三編》第八冊目錄

傷寒醫訣串解

卷一	太陽篇第一	三	崩漏章	二二二
卷二	陽明篇第二	九	胎前章	二二五
卷三	少陽篇第三	一六	產後章	二三六
卷四	太陰篇第四	二二	序	二五一
卷五	少陰篇第五	二四	傅青主女科	
卷六	厥陰篇第六	三一	卷上	
	厥陰經緯		經脈類	二五三
			胎孕類	二五五
			產育類	二五八
			卷下	二五九
			帶下	二六五
			血崩	二六九
			鬼胎	二七二
			調經	二七四
			種子	二七六
			妊娠	二七八
			小產	二七八
			難產	二八一
			正產	二八一
			後產	二八一
卷一	內經伏氣溫熱篇	四三	福幼編	二八六
卷二	仲景伏氣溫熱篇	五三	錢氏小兒直訣	
卷三	葉香岩外感溫熱篇	七五	婦科要言	
	調經章		序	二九二
			卷上	二九三
目錄				

目錄

小兒則	序	六一九	跋	八八五	
卷中	三一二				
卷下	三二二				
後序	三六八				
喉科全生紫珍集	序	六六四	序	八八六	
卷上	三七〇	卷下	六六五	第一章 道	八八九
卷下	三八七		六九四	第二章 中	八八九
外科精要			第三章 一	八九〇	
卷上	四〇一	攝養枕中方	七三八	第四章 真	八九一
卷中	四一九	逍遙子導引訣	七四〇	第五章 師說	八九二
卷下	四三六	壽人經	七四四	第六章 法門	八九二
傷科心得集	內功圖說	七四五	第七章 坐法	八九三	
序	無爲靜坐法	七四五	第八章 惠法	八九五	
卷上	四五九	第九章 心法	八九七		
卷中	四六六	第十章 要訣	八九九		
卷下	五〇二	第十一章 術語	九〇二		
傷科補要	序	七六八	第十二章 曆	九〇三	
卷上	七八二	第十三章 育育考	九〇六		
卷中	八一四	第十四章 五藏辨	九〇七		
卷下	八二三	第十五章 導引術	九一四		
赤鳳髓	卷三	神仙食氣全匱妙錄	九二二		
序	卷四				
跋	八三〇				
眼科龍木論	八五〇				

閩長樂陳脩園著

翻刻必究

傷寒醫訣串解

十藥神書註解附後 遠安堂藏板
傷寒醫訣串解者長樂陳修園先生晚手所編集也惜六篇之中尚缺其一以其未成書故不復付梓其門徒猶子陳道著有靈扁風園之名醫也既終學先生之學又繼承先生之志日嘗手授而秘著而先生著以修園先生所著

南雅書十一種醫書是示且余序
善病人也又不熟是考久矣適林

子復以傷寒醫訣串解手錄一
通乞序於余予不敏每疏之官守尚

恐才示足以經世何晦論及術世

殆半詳窪補傷寒淺注所未備

不可以妄傳茲再附以十葉成書
往解合而刻之庶可以作岐黃家
秘序矣今之術政黃者果能默會
精審互校參校其裨益良示淺也
姑就林子所述其緣起為之弁故
謁於簡端云爾

晉

咸豐丙辰秋九月雪後三日福建巡

撫呂公書

墨襄集傷寒淺注九三百九十七法
依法條財期於即白易曉而又
慮學者未能融會貫通而得
其要旨也示攜固陋復為綜貫
衍繹名曰傷寒醫訣串解其
於於極細微之處抉剔詳辨頗

費若以情圖。參矣。故。弱於。考道。
三。步。肱。筋。有。志。之。士。誠。能。即。
此。袖。繹。其。端。緒。推。尋。其。綱。領。
而。示。眩。於。似。是。而。允。未。必。死。活。
國。活。人。之。一。助。也。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識

傷寒醫訣串解卷一

上海圖書館藏

蘭長樂陳念祖修園著 受業姪道著纂集

東治林壽萱校訂

太陽篇第一 太陽爲寒水之經主一身之表

何謂太陽經症。日頭痛。項強。發熱。惡寒。是也。有虛邪實

邪之辨。

脉緩自汗。惡風爲虛邪。宜桂枝湯。○如八九日過經不解。如瘡狀面熱。身癢。以其不得小汗故也。宜桂枝麻黃各半湯。因前此未汗。不得不發其汗。因日數頗久。故小

發其汗。○如服桂枝湯。大汗出後。形如瘡。日再發者。以餘邪未盡故也。宜桂枝二麻黃一湯。大汗之後。不得再行大汗之法。而餘邪未盡。不得不從汗而竭之。但藥品宜輕耳。

脈浮緊無汗。惡寒爲實邪。宜麻黃湯。○如無汗煩躁者。加石膏羌荊。名大青龍湯。○如乾呕而咳去杏仁。加五味乾姜半夏細辛芍藥。名爲小青龍湯。此二湯卽麻黃湯之加減。總不出麻黃湯之範圍。此二法治表中之表也。

何謂太陽腑症。日表邪不去。必入於裏。膀胱爲表中之裏也。有蓄水蓄血之辨。

太陽症。其人口渴煩躁。不得眠。脉浮。小便不利。水入卽吐。爲膀胱蓄水症。宜五苓散。

太陽症。其人如狂。小腹鞭滿。小便自利。脉沉爲膀胱蓄血症。宜桃仁承氣湯。此二法治表中之裏也。

何謂太陽變症。日汗下失宜。從陰從陽之不一也。不應下而下之。續得下利清穀。身疼痛。宜四逆湯。以救清穀之裏。又以桂枝湯。以救身疼之表。

病發熱頭痛脉反沉若不瘥身體疼痛當救其裏宜四逆湯。

大汗大下利而厥冷者四逆湯主之。

太陽病發汗太過遂漏不止其人惡風小便難四肢微急難以屈伸桂枝加附子湯主之。

太陽病發汗太過動其營血而衛邪反內伏其人仍發熱心下悸頭眩身瞶動振振欲擗地者真武湯主之已上言汗下太過傷正而虛其陽陽虛則從少陰陰化之症多以太陽少陰爲表裏也。

陽盛於內誤服桂枝湯大汗出後大煩大渴不解脉洪

大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

傷寒若吐若下後七八日不解熱結在裏表裏俱熱時時惡風大渴舌上乾燥而煩欲飲水數升者白虎加人

參湯主之。

傷寒不大便六七日爲裏症頭痛發熱爲表症外不解由於內不通也下之裏和而表自解矣與承氣湯病人煩熱汗出則解又如瘡狀日晡所發熱屬陽明也脈實者宜下之與大承氣湯脉虛者宜發汗與桂枝湯

發汗後惡寒者虛故也不惡寒但熱者實也當和胃氣與調胃承氣湯

太陽病未解脉陰陽俱停停者沉滯不起也陰陽者尺寸也先振栗汗出乃解但陽脉微者先汗而解但陰脉微者下之而解若欲下之宜調胃承氣湯按此脉微卽上文脈停也已上言汗下失宜熱熾而傷其陰陰傷則從陽明陽化之症多以太陽陽明遞相傳也

何謂發汗利水爲治太陽兩大門曰邪傷太陽病在寒水之經驅其水氣以外出則爲汗逐其水氣以下出後

爲黃涎蓄水前爲小便長

太陽爲寒水之經邪之初傷必須發汗麻黃湯發皮膚之汗桂枝湯發經絡之汗葛根湯發肌肉之汗小青龍湯發心下之汗大青龍湯發其內擾胃中之陽氣而爲汗此發汗之五法也若汗之而不能盡者則爲水水在心下乾嘔而咳宜小青龍湯發熱而煩渴欲飲水水入卽吐名曰水逆宜五苓散汗後心下痞硬乾噫食臭脇下有水氣腹中雷鳴下利者病勢雖在腹中而病根猶在心下宜生姜瀉心湯此水氣在

上焦在上者汗而散之也。若妄下之後。自心上至小腹。硬滿而痛不可近。水與氣脉遲。名大結。宜大陷。

胸湯。若項亦強。如柔症之狀。宜大陷胸丸。蓋病勢連於下者。主以湯。病勢連於上者。主以丸。是也。若其結

止在心下。按之始痛。脈浮滑。名小結。胸邪氣尙在脉絡。宜小陷胸湯。若無熱症。名寒實結胸。宜三物白散。

若心下痞。鞭滿引脇下痛。乾嘔短氣。汗出不惡寒。三焦升降之氣阻格難通。宜十棗湯。此水氣在中焦中滿。渴之於內也。若頭痛項強。翕翕發熱。無汗。心下滿微痛。小便不利者。因膀胱之水不行。營衛不調。不能作汗。宜以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湯治之。是水氣在下焦在下者。引而竭之是也。

內經云。太陽之上。寒氣治之所謂本也。本之下。中之兒也。見之下氣之標也。又曰。太陽從本從標。又曰。太陽爲開。又曰。太陽病。發熱汗出。惡風。脈緩者。名爲中風。又云。太陽中風。陽浮而陰弱。陽浮者。熱自發。陰弱者。汗

出。齎齎惡寒。淅浙惡風。翕翕發熱。鼻鳴乾噫者。桂枝湯主之。

又云。太陽病。頭痛發熱。身疼腰痛。骨節疼痛。惡風無汗而喘者。麻黃湯主之。

太陽主一身之表。六經中最外一層。故表病俱屬太陽。但有表中之表。病在肌腠。則有汗。宜桂枝湯。病在皮膚。表則無汗。宜麻黃湯。兩法用之得當。一劑可愈。又有脉微惡寒。面白反有熱色。而身癢。是邪欲出而未得。遞出必得小汗而解。宜桂枝麻黃各半湯。又有服桂枝湯。大汗出後。形如廧日。再發。是肌病。兼見表病。宜桂枝二麻黃一湯。是二方節上兩法之佐也。然二方能治肌腠膚表之病。不能治經輸之病。太陽之經輸在背。內經云。邪入於輸。腰背乃強。論中以項背強几。無汗惡風。用葛根湯。項背強。几。反汗出。惡風。用桂枝加葛根湯。二方亦上兩法之佐也。但兩法俱是太陽本寒之症。故方中取用辛熱之品。若太陽標熱之症。自汗症。不得逕用桂枝湯。宜用芍藥甘草湯。以各症與桂枝症無異。唯脈變急。獨異是太陽之標。

熱合少陰之本熱之病也。無汗症不得用麻黃湯。宜用麻杏甘膏湯。以各症與麻黃證相似。唯初起口渴發熱而無惡寒。或發汗已身灼熱不似論。雖另別爲溫病風溫之證。然節首冠以太陽病三字。蓋指太陽之標熱而言。明明爲一偶之舉。不讀內經不能解也。其云桂枝二越婢一湯爲標內陷於裏陰而化熱。故熱多寒少而脈微弱。論曰無陽言無在表之陽也。論曰不可發汗。言不可發太陽之表汗也。故用此湯直從裏陰而外越之也。此又可借用爲上兩法之佐也。

然太陽爲表而亦有裏膀胱卽太陽之裏也。如太陽症發熱無汗而心下滿微痛。小便不利。不宜取汗。宜桂枝去桂加茯苓白朮湯。令小便利則愈。又有發汗後。脈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之症。又有中風發熱。六七日不解而煩爲表症。渴欲飲水爲裏症。論名曰表裏症。水入則吐。論名曰水逆。證兩證俱宜五苓散。多飲緩水以出汗。此表中裏症之治法也。至若大青龍湯。因脉浮緊。身疼痛。不汗出而煩躁爲麻黃證之重者而設。小青龍湯因表不解。水停心下而咳噫變大。

青龍湯之大寒大散而爲發汗利水之劑。卽是麻黃湯之加減。總不出麻黃湯之範圍。卽若桂枝去芍藥湯。因桂枝症候下脉促胸滿而設。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又因前症脉不見促而見微。身復惡寒而設。桂枝加附子湯。因發汗太過遂漏不止。惡風小便難。四肢急難以屈伸而設。此因大汗以亡陽。因亡陽以脫液。取附子以固少陰之陽。固陽卽所以止汗。救液也。推之汗後病已解。復煩及桂枝病。初服桂枝湯。反煩不解。刺風池風府。却再與桂枝湯。則愈。其用甚廣。總不出於桂枝證。頭痛發熱。汗出惡風八個字之外。須知大陽治法。不外桂枝麻黃二湯。服麻黃湯之後。復有再服桂枝湯之法。服桂枝湯之後。並無再服麻黃湯之法。更須知太陽爲寒水之經病。本寒者較多。病標熱者較少。若標本兼病。亦以熱多寒少爲欲愈。治傷寒者。當知所重矣。此論太陽病。以桂枝麻黃二湯爲主。一線到底。千古註家無此明晰外。此亦卽二湯之更進一步。非離乎二湯之外而立法也。太陽主一身最外一層邪。從外來。須要驅之使出。服上二湯。

尙不能出。或留本經。或侵他經。必藉少陽之樞轉以達太陽之氣。而外出也。故小柴胡湯爲太陽篇之要劑。今人不知擅改爲少陽主方。失之遠矣。故無論桂枝證。麻黃證。若值三日九日十五日。少陽主氣之期。必藉其樞轉而出。或又見往來寒熱。樞不轉。現出開闊不利之象。胸脇苦滿。乃太陽出入之部。脇爲少陽所主之樞。默默不欲食。心煩。默默必神机內鬱。而心煩喜嘔。不欲食。必胃氣不和而喜嘔。嘔則逆氣少疎。故喜也。或涉於心。而不涉於胃。則胸中煩而不嘔。或涉於陽明之燥氣。則渴。或涉於太陰之脾氣。則腹中痛。或涉於厥陰之肝氣。則脹下痞。或涉於少陰之腎氣。則心下悸。而小便不利。或太陽藉少陽之樞轉。已有向外之勢。則不渴。身有微熱。或涉於太陰之肺氣。則咳者。皆以小柴胡爲主。而隨七或然之證。加減而治之。若太陽病過經不解。先與小柴胡湯。嘔不止。心下急。鬱微。煩。與大柴胡湯下之。以平其胃。則愈。凡太陽篇有柴胡之方。或因其病象有從樞欲達之意。而以柴胡達之。抑因其久鬱未解之邪。一得柴

胡。可以從樞達之。無非乘机利導之法。亦卽麻黃桂枝二湯。進一步之佐也。推而言之。太陽之氣外行。於胸膈。不能外而病於內實。則爲大小陷胸湯證。虛則歸於腹。不能上而病於下。從背而下。結於胞室。則爲諸渴心湯證。且太陽之氣上行而至於頭下行而歸於腹。不能上而病於下。從背而下。結於胞室。則爲桃仁承氣湯證。從胸而下瘀於胞室。則爲抵當湯證。何莫非桂枝麻黃二湯應用。不用或用之失法所致哉。蓋太陽經正治法。不過二十餘條而已。其他則皆權變法。斡旋法也。假使治傷寒者。審其脉之或緩或緊。辨其症之有汗無汗。則從而汗之解之。如桂枝麻黃等法。則邪却而病除矣。其或合陽明或合少陽或合三陽者。則從而解之。清之。如葛根湯治太陽陽明合病。下利。葛根加大夏湯治合病不下利而但嘔者。黃芩湯治太陽少陽合病而自利。黃芩加大夏生羌湯治合病而嘔者。如白虎湯治三陽合病。其云腹滿者爲陽明經熱合於前也。其云身重者爲太陽經熱合於後也。其云難以轉側者爲少陽經熱合於側也。其云口不仁而面垢者。熱合少陽之府也。其云謫語

者。熱合陽明之府也。其云遺尿者。熱合太陽之府也。既審其爲三陽之合。又必得自汗出之的證。而後用白虎湯之的方。斯邪分而病解。此爲正治之法。顧人氣體有虛實之殊。藏府有陰陽之異。或素有痰飲痞氣。以及咽喉淋瘡。汗出之疾。或遭當房室。金刃產後亡血之餘。是雖同爲傷寒之候。不得竟用麻桂之法矣。於是又有旋覆代赭石湯治傷寒。汗吐下解後。心下痞鞕。噫氣不除。是胃氣弱而未和。痰氣動而上逆之症。自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治吐下後邪解而爲飲發之證。金匱云。膈間支飲。其人喘滿。心下痞堅。又云心下有痰飲。胸脇支滿目眩。又云。其人振振身瞶劇者。必有伏飲。其云發汗則動經者。言無邪可發而反動其經氣也。有承氣湯治傷寒六七日。不大便頭痛有熱。必衄。以陽熱太重。以此湯承在上之熱氣而使之下。也有小建中湯。以治傷寒二三日。心悸而煩補中氣。以生心血。有炙甘草湯治脈結代心動悸。厥腎陰以行於脈道。有四逆湯治發熱頭痛。脉反沉身體疼痛。扶腎陽以救其虛陷。是爲權變之法。而用桂枝。

麻黃等法。又不能必其無過與不及之弊。或汗出不徹而邪不外散。則有傳變他經。及發黃蓄血之病。如中風以火刮汗。則兩陽熏灼其身。發黃。陽盛則欲衄。陰虛則小便難。甚則見發嘔諭語。捻衣摸床諸危症。服藥得小便利者。方可治之。如桂枝證外不解。而熱結膀胱。其人如狂。血得自下。乃愈。若小腹急結。有桃仁承氣湯之輕攻法。如麻黃證表不解。脈微而沉。其人狂。其邪反不結於胸而直下於少腹。而鞭滿爲癥。熱在裏。又身黃。脈沉結。小便自利。不爲水而爲血。其血不能自下。必攻而始下。又有抵當湯之峻攻法也。或汗出過多。而并傷其陽氣。則有振振辟地肉潤筋暢。爲真武湯之證。有發汗後。血液內亡。身疼。痛。脉沉遲者。爲桂枝加芍藥生姜人参新加湯證。有發汗過多。虛其心氣。其人叉手冒心喜。按者。爲桂枝甘草湯證。有發汗後。虛其腎氣。膀胱下悸。欲作奔豚。爲茯苓桂枝甘草大棗湯證。有發汗後。傷其中氣。不能運行升降。而腹脹滿。爲厚樸生姜甘草人参半夏湯證。有發汗後。反惡寒。陰陽兩虛。爲芍藥甘草附子湯證。且有

更發汗。小發汗論中有論而無方。亦可以意會之。是爲幹旋之法。學者宜究心焉。

若無頭痛惡寒。但見壯熱口渴。是已罷太陽。爲陽明經之本症。宜白虎湯主之。

何謂陽明腑症。曰潮熱譫語。手足腋下濺然汗出。腹滿大便鞭是也。有太陽陽明少陽陽明正陽陽明之辨。本太陽症治之失法。亡其津液。致太陽之熱乘胃燥而轉屬陽明。其症小便數大。便硬。傷寒論謂之脾約宜麻仁丸。已上言太陽陽明之症也。

本少陽病治之失法。亡其津液。致少陽之邪乘胃燥而轉屬陽明。爲大便結燥。傷寒論謂爲大便難以審

傷寒醫訣串解卷一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著

受業姪道著纂集
東治林壽萱校訂

陽明篇第二。陽明主裏外候。肌內外候。胃中

何謂陽明經症。曰身熱目痛。鼻乾不得眠。反惡熱是也。有未罷太陽。已罷太陽之辨。

若兼見頭痛惡寒。是太陽症未罷。自汗脉緩。宜桂枝湯。項背強几几。桂枝加葛根湯主之。無汗脉浮。宜麻黃湯。項皆强几几。葛根湯主之。

煎膽汁導之。已上言少陽陽明之症也。病人陽氣素盛。或有宿食。外邪傳入。遂歸於胃腑。傷寒論謂爲胃家實。宜以三承氣湯下之。已上言正陽陽明之症也。

陽明在經未離太陽。宜汗之。既離太陽。宜清之。在腑審其輕重。宜下之。若在經絡之界。汗之不可。清之不可。下之不可。宜用吐法。柯韻伯云。除胃實症。其餘如虛熱。咽乾口乾。苦舌胎。腹滿煩躁。不得卧。消渴。而小便不利。凡在胃之外者。悉是陽明表症。仲景製汗

劑。是開太陽表邪之出路。製吐劑是引陽明表邪之出路。使心腹之濁邪上出於口。一吐則心腹得舒。表裏之煩悉除矣。煩熱既除。則胃外清。自不致胃中之實。所以爲陽明解表之聖劑。

內經云。陽明之上燥氣治之所謂本也。本之下中之見也。見之下氣之標也。又曰。陽明不從標本。從乎中見。從中見者。以中氣爲化也。又曰。陽明爲闔。又熱病論曰。二日陽明受之。陽明主肉。其脉俠鼻絡於目。故身熱目痛而鼻乾。不得卧也。傷寒多發熱。而此獨身熱者。蓋陽明

主肌肉。身熱尤甚也。邪熱在胃。則煩故不得舒卧也。

傷寒論云。問曰。病有太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陽陽明。何謂也。答曰。太陽陽明者。脾約是也。太陽病不解。太陽之標。熱合陽明之燥熱。以致脾之津液爲其所灼而窮約。正陽陽明者。胃家實是也。燥爲陽明之本氣。燥便胃中。燥煩而實。大便難是也。少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胃中燥煩而實。大便難。是也。少陽之上相火治之少陽病。誤發汗。誤利小便。則津液竭。而相火盛。胃中燥實。而大便難矣。

陽明之爲病。胃家實也。言陽明病雖有三者之分。而其爲胃家實則一也。此節爲陽明病之提綱。沈堯封云。胃家實。言以手按胃中實硬也。柯韻伯云。不大便利便是胃家實。尤在溼云。凡傷寒腹滿便閉。潮熱轉失氣。手足微微汗出等證。皆是胃家實三說不同。均存之以互參。問曰。陽明外證云何。答曰。身熱。肌肉蒸蒸然。熱達於外。與太陽表熱不同。汗自出。熱氣內盛。微微汗溢於外。與太陽之自汗不同。不惡寒。外寒已解。反惡熱。裏熱已盛也。沈堯封云。此節合上一節爲陽明證。一內一外之提綱。只因有胃家實之病根。卽現熱盛汗出之病證。不惡寒反惡熱之病情。必內外俱備。方是陽明之的證。陽明本燥而標陽。若不得中見大陰之濕化。其燥氣陽熱太盛。則爲胃家實之病。故仲景以胃家實爲此證。提綱雖有太陽陽明。正陽陽明。少陽陽明之分。而其爲胃家實則一也。且更合之外證。自熱汗自出。不惡寒。反惡熱。便知胃家實證。有諸中而見諸外。愈可定其爲真陽明也。其證雖有在表。宜從汗解者。須知汗出多脈微。宜桂枝湯。無汗而喘。脉浮。宜麻黃湯。二

者俱太陽證而屬之陽明者以其不頭痛項強故也。若惡寒已罷二方必不可用且陽明提綱重在裏證所以論中以此條別作一章也。至於陽明本證有自受證有轉屬證有邪盛證有正虛證有能食不能食證。有寒冷燥熱證有從樞從開證有名同而實異原一而流分證治之者不得其緒如治絲而棼之也。何謂自受病起於陽明本經自爲之病其外證身熱汗目出不惡寒反惡熱爲陽明病自內達外之表證其有得之一日不待解散而二日惡寒自罷卽自汗出而發熱爲風寒入於陽明本經之表證此陽明自受之大畧也。何謂轉屬凡太陽病過汗亡其津液致胃中乾燥而轉屬者固多亦有本太陽病初得時發汗不徹太陽標熱之氣不能隨汗而泄卽與陽明燥氣混爲一家而轉屬者亦有發熱無汗嘔不能食其時卽伏胃不和之病機不因發汗而自減減然汗出爲轉屬者更有誤下而轉屬者此陽明病轉屬之大畧也。何以謂正虛本篇第十六節云陽明病不能食胃中虛冷攻其熱必嘔言胃腑之虛也第十七節云脉

遲食難用飽飽則微煩頭眩必小便難此欲作穀癉雖下之腹滿如故此言經脈之虛也。節十八節云無汗身如蟲行皮中狀者虛故也此言皮腠之虛也論雖無方大抵不外溫補之法。第二十六節云傷寒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以嘔則胃氣虛雖有陽明實熱之證不可誤攻而致死此言胃氣虛不可下也。第二十七節云心下鞶滿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者死論止言心下而不及腹止言鞶滿而不兼痛且心下爲陽明之膈膈實者腹必虛腹中之虛氣閉於陽明之部若誤攻之則穀氣盡而下利死矣此言真虛假實者不可下也。第十八節云面合赤色不可攻之攻之必發熱色黃小便不利以陽明之脉上循於面不知熏解之法而誤攻之則變爲發熱色黃小便不利等證此言外實內虛不可下也須知陽明證雖以胃家實爲提綱唯不得中見太陰之濕化陽明證愈實而中見愈虛前此註家不知從此發揮以致患陽明證者以白虎承氣枉死幾千萬人也何謂邪實論中陽明府證皆熱邪爲病然熱邪散漫於內外大

渴大汗宜用白虎逐熱而生液。熱邪結聚於腸胃。潮熱譎語。宜用承氣逐熱而蕩實。二方均爲陽明府病。而設誤用之。便致殺人。第四十一節三陽合病末一句云。若自汗出者。主用白虎湯。可以得其大要。而三承氣湯各有所主。陽明證不吐不下。雖胃氣不虛。而胃絡上通於心。可因其心煩一證。而知其胃氣不和。可與調胃承氣湯。二十九節已有明文也。至於大承氣證。於其脈遲。則知其陽邪盡入於裏陰。又於其汗出。不惡寒。身重短氣。腹滿而喘。五者之中更取出裏證。最確者。曰。不惡寒而潮熱。言熱邪盡入於胃。必變身熱爲潮熱也。且於裏證中。而知其大便鞕之最確者。曰。手足濶然而汗出。言胃主四肢。若大便已鞕者。必通身熱。蒸之汗自欬而變爲手足濶然之汗。方爲大承氣之的證。否則不過燥屎不行。祇爲小承氣證耳。然而少承氣亦不可以輕用也。不大便六七日。欲知其有燥屎與否。少與小承氣湯試之。湯入腹中而轉失氣者。可再用之。若不轉失氣者。此爲胃氣之虛。初鞭後溏。必致不能食而腹滿。不能飲而作嘔。矣論。

中二十九節三十節三十一節。當潛心體玩。至於譎語。諸家皆謂邪實。然論中三十二節有實則譎語。虛則鄭聲之分。本節直視為精氣已奪。喘滿爲脾肺不交。下利爲脾腎不固。此皆譎語。虛脫之死候。其餘自三十三節至四十三節。實邪固多。而亦不可概認爲實邪之爲病也。張隱菴云。几譎語乃心主神氣內虛。言生於心。非創於胃。胃燥譎語。而用承氣。乃胃絡不能上通於心。胃氣清而脈絡能通之義。仲景示以法。不可泥於法也。何謂能食不能食。若中風則能食。以風能鼓動陽明之氣也。若中寒。則不能食。以寒能拒閉陽明之氣也。中寒之旨。詳於第十九節中風之旨。詳於第二十節。竊以寒爲陰邪。而下行。故無汗。而小便利。風爲陽邪。而上行。故不惡寒。而頭眩。寒則呕不能食。風則能食。寒則頭痛。風則咽痛。此陽明有風寒之別也。何謂寒冷燥熱之分。本篇第四十四節云。脉浮而邊虛寒之脈也。其云表熱者。陽明戊土不能下合。少陰癸水而獨主乎外也。其云裏寒者。少陰癸水不

者。或癸不和而下焦溼陽不升也。以四逆湯為主治。
第四十五節云。胃中虛冷者。言中焦土氣虛冷也。其云不能食者。中焦虛冷失其消穀之用也。其云飲水則噦者。兩寒相得而爲噦也。論中未出方而理中湯堪爲主治。推之第六十節云。食穀欲嘔者。屬陽明也。吳茱萸湯主之。與此節亦互相發明也。第四十六節云。厥浮發熱者。陽明燥熱在於經脈也。其云口乾燥者。熟循經脈而乘於上焦也。其云能食則衄者。熱在經脈不傷中焦之胃氣。此證正於能食而得熱在經脈之確證。經脈熱甚得衄。則熱有出路而解矣。推之第六十節食穀欲嘔後半節云。得湯反劇者。屬上焦也。上焦主火熱而言。與此節亦互相發明也。何謂從樞從開。內經云。太陽爲開。陽明爲閭。少陽爲樞。三經者。不得相失也。使陽明而終於閭。則死矣。然則何法以致其開。一則從少陽之樞。以轉之。四十七節云。下之後。外熱手足溫。不結胸。心中懊惱。飢不能食。但頭汗出者。是陽明閭其氣不交於上下也。以施子豉湯主之。四十八節云。發潮熱。大便溏。小便自可。胸脹。

滿不去者。是陽明閭其氣不涉於大小二便。止逆於胸脹之間。以小柴胡湯主之。且小柴胡湯時醫止知爲少陽之方。而不知爲陽明之要方也。四十九節云。陽明病。脇下鞭滿。言不得少陽之樞。則下焦不通。而爲不大便。中焦不治。胃氣不和。而爲嘔。上焦不和。火鬱於上。其舌上現有白胎。可與小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濶然汗出而鮮。所以從樞以轉之者。此也。一則從太陽之開。以出之。五十節。陽明中風。脈弦浮大而短氣。共九十三字。解詳淺註。病過十日。又當三陰受邪。若脉續浮者。知其不涉於陰。仍欲從少陽之樞而出。若脉但浮而別無餘症者。是病機欲從太陽之開。可與麻黃湯以助之。若不尿。腹滿加噦者。是不從少陽之樞。太陽之開。逆於三陰。爲不治之證。所謂從開以出者。此也。何謂名同而實異。內經云。人之傷於寒也。則爲熱病。二日陽明受之。其脉挾鼻絡於目。所云身熱目痛。鼻乾不得眠。是止就陽明經病之一端。而言仲景以胃家實提綱。是該內外證治之全法。而立論也。後人妄用升麻葛根湯。反發